抚顺市应急管理局煤矿安全监管行政执法决定信息公告 (2022年第2号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中华人民 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92号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15〕20号）及省、市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，现将抚顺市应急管理局2022年2月1日至2月28日作出的煤矿安全监管行政执法决定信息（除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外）予以公开，并接受社会监督。

 附表：抚顺市应急管理局煤矿安全监管行政处罚决定信息公开表

2022年3月3日

抚顺市应急管理局煤矿安全监管行政处罚决定信息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公开信息编号 | 抚应急〔2022〕煤矿监管公开0002号 |
| 日  期 | 2022年2月1日至2月28日 |
| 检查次数（矿次） | 6 |
| 查处隐患  （条） | 7 |
| 下达执法文书  （份） | 6 |
| 现场处理 | 现场处理决定条数：7条，  其中，立案1条，拟罚款4万元 |
| 其  他 | 无 |